

#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参股公司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 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钢闽光）于2020年10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参股公司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首山化工公司）为优化资本金配置，满足项目建设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增加注册资本金。公司拟以将收到的首山化工公司2019年度的分红款1,765.59万元参与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增资情况概述

首山化工公司由三钢闽光、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平能化集团）、许昌市卧虎山焦化有限公司3家股东出资设立。

鉴于首山化工公司正在建设220万吨/年焦化大型化升级改造项目，为进一步优化首山化工公司资本金配置，满足其项目建设及经营发展需要，首山化工公司拟按照2019年度分红金额25,700万元进行同比例增资，其中，公司持有首山化工公司股

份比例为 6.87%，三钢闽光按比例认缴金额为 1,765.59 万元。  
 增资后，首山化工公司注册资本由 51,900 万元变更为 77,600 万元。

增资前后各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469.00	51	39,576.00	51
许昌市卧虎山焦化有限 公司	21,865.47	42.13	32,692.88	42.13
三钢闽光	3,565.53	6.87	5,331.12	6.87
合计	51,900	100	77,600	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副总经理朱志勇先生同时担任首山化工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增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标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257794075671

地址：许昌市襄城县湛北乡丁庄村

法定代表人：蔡前进

注册资本： 51900 万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粗苯、煤气、焦炭、焦油生产经营；煤炭零售经营；焦炭、高纯硅烷气、多晶硅生产技术的研发服务；钢材批零、货场租赁；发电、电力销售。

诚信情况：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相关信用网站，首山化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首山化工公司的总资产 587,473.18 万元，净资产 106,288.97 万元，2019 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391,406.24 万元，净利润 20,432.67 万元。

###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1. 稳定焦、煤供应链

近年来，三钢闽光通过战略参股首山化工公司，与首山化工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平能化集团及其权属企业建立并保持着长期稳定的焦、煤供应链关系，参与本次增资有利于继续巩固与上游焦、煤燃料供应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 2. 首山化工公司经营稳健，投资收益较好

2012 年，三钢闽光出资 2000 万元受让许昌市卧虎山焦化有限公司所持首山焦化公司 6.87% 的股权。截至 2020 年 8 月，三钢闽光从首山化工公司累计取得收益 4,399.10 万元，投资回报率 219.96%。

2020 年，首山化工公司计划投资 220 万吨/年焦化大型化改造升级和首山化工一矿至首山化工公司管状带式输送机两个建

设项目，预计总投资 119,169 万元，前者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投资利润率约 9.12%，后者达产后预计每年可节约 2,707.52 万元左右成本支出，有较好的投资收益预期。

### 3. 三钢闽光具备增资的能力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三钢闽光总资产为 401.55 亿元，净资产为 191.82 亿元，负债率 52.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75 亿元，三钢闽光具备投资的资金实力。本次增资是首山化工公司将利润分配给三钢闽光，三钢闽光再将该分红款投资到首山化工公司，并未占用三钢闽光现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稳定公司原燃料采购渠道，所使用资金为 2019 年度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分红金额，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关联交易的议案时，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对参股公司河南平煤神马首山化工科技有

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14日